



## HEMBL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恒寶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89)

#### 2008年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恒寶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sup>2</sup>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 \_\_\_\_\_

或<sup>3</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將於2008年5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1號36樓舉行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按下列指示考慮及酌情通過大會通告所述決議案；如無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酌情就正式提呈大會的任何其他決議案投票。

	決議案	贊成 <sup>4</sup>	反對 <sup>4</sup>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及批准派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3.	(i) 重選林漢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ii) 重選黃明揚先生為執行董事		
	(iii) 重選鄧惠霞女士為執行董事		
	(iv) 重選Marcello Appella先生為執行董事		
	(v) 重選關雄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A) 授予董事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任何股份的類似權利，以及作出或授予可能須配發或發行股份的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A項普通決議案內載列。		
	(B)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本身股份的一項無條件授權，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B項普通決議案內載列。		
	(C) 擴大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數目相當於本公司購回股份面值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7.	根據本公司於2006年6月15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更新10%計劃限額使本公司可能授出之購股權至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最多10%。		

日期：2008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sup>7</sup>：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寫姓名及地址。
- 請填寫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數目。如沒有填寫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刪除「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字樣並於空格內填上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 重要事項：倘 閣下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一欄內填✓號，如 閣下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一欄內填✓號。倘無註明投票意願，則受委代表可自行決定投票。**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內所述以外惟在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自行決定投票。
- 本決議案的說明僅為概要。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獲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若登記持有人為法人團體，簽立本代表委任表格時必須蓋上公司法團印章或由高級人員或代理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
- 倘屬本公司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有關股份首位登記並出席大會的聯名持有人有權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代表 閣下親身出席大會。
-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受委代表將被視為已予以撤銷。
- 本代表委任表格若有任何改動，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